

# 大病保险封顶线将全面取消

## 我省基本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提高30元,新生儿、特困人员等不设医保待遇等待期

本报讯(记者 于勇)为进一步加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障能力,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近日,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和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省教育厅联合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基本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提高30元,大病保险封顶线将全面取消,新生儿、特困人员、低保对象等不设医保待遇享受等待期。

### 每人580元 财政补助标准再提高

《通知》明确,2021年居民基本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较2020年提高30元,达到每人580元,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

### 分段报销 2022年1月1日起实行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是在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报销后,对参保患者发生的高额医疗费用给予进一步保障的补充医疗保险制度。此次政策调整,省医疗保障局聚焦大病患者医疗保障问题,通过深入调研、精心测算,将以往的一按60%比例报销政策调整为根据大病保险基金支付额度进行分段报销,大幅提高了大病患者的待遇保障水平。《通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实行分段报销政策,并全面取消大病保险封顶线。其中,大病保险基金支付2万元以下部分按65%比例报销,2万元至5万

### 避免空白期 特殊人群不设医保待遇等待期

为避免参保人身份切换时出现医保待遇空白期,《通知》规定,对在职工医保中断缴费3个月内参加居民基本医保的,以及在

规定时间内参加居民基本医保的新生儿、特困人员、低保对象等,不设待遇享受等待期,确保参保人员保障不间断,待遇连续享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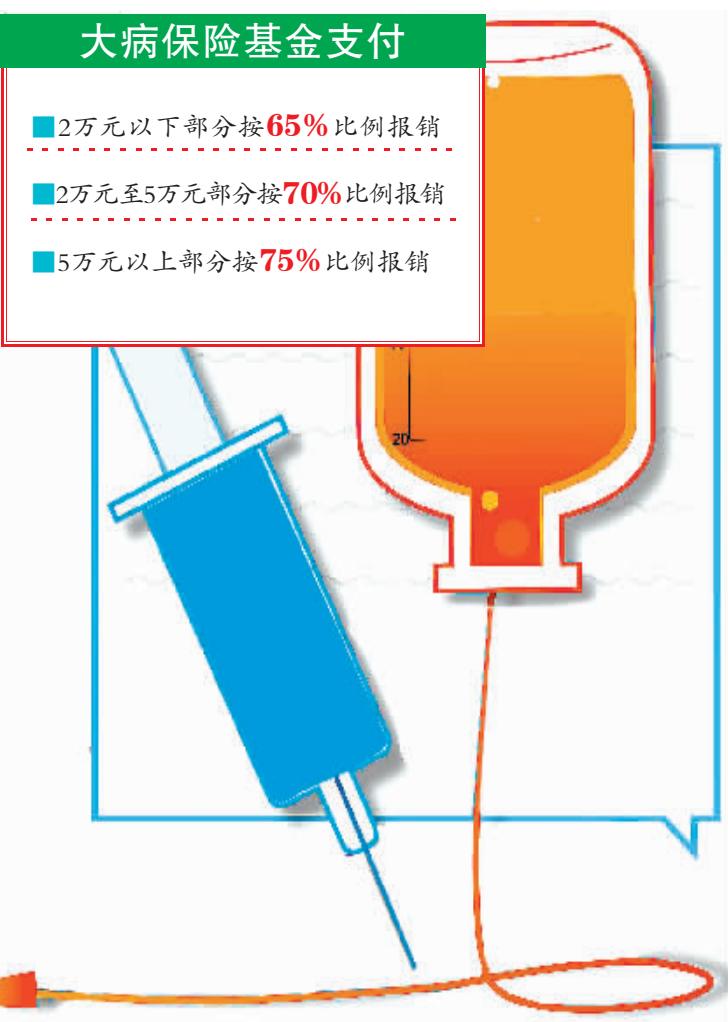
此外,《通知》还对巩固完善待遇保障机制、强化医保支付管理、加强基金监督管理、提升医保公共管理服务水平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

元部分按70%比例报销,5万元以上部分按75%比例报销。

《通知》明确,2021年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筹资从居民基本医保统筹基金中划拨,不需要参保人员个人缴费。这是省医疗保障局组建以来第3次调整大病保险政策,也是调整幅度最大的一次,政策调整后,大病患者医疗保障水平将明显提升。

续享受。

此外,《通知》还对巩固完善待遇保障机制、强化医保支付管理、加强基金监督管理、提升医保公共管理服务水平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



# 追寻“信仰之光” 弘扬“道植力量”

## “七一勋章”获得者崔道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阴祖峰 王骁)9月6日,由公安部和中共黑龙江省委主办的“信仰之光·道植力量”——“七一勋章”获得者崔道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通过视频和网络直播相结合形式在省委党校举行。市领导梁野、闫红蕾、刘亚洲、金银墙、王金力在哈尔滨分会场听取报告。

崔道植是我国第一代刑事技术鉴定专家、中国首席枪弹痕迹鉴定专家,他入党67年、从警66年,在全国公安战线屡建奇功。建党百年之际,崔道植荣获党内最高荣誉“七一勋章”,被誉为新时代公安干警的楷模。报告会上,崔道植及其战友、学生和家人们,共同回顾了其许党报国的坚定信仰、拼搏奉献的执着追求、笃行实干的优良作风、淡泊

名利的崇高境界和一心为公的高尚情怀,彰显了龙江党员干部的时代风采和政法队伍的奋斗姿态。

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各巡回指导组有关负责同志,市委政法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市直政法各单位、市国家安全局领导班子成员和部分干警等在分会场听取报告。大家表示,将以崔道植同志为榜样,传承他绝对忠诚的信仰力量、矢志不渝的先锋力量、攻坚克难的奋斗力量、朴实纯粹的人格力量,自觉担当新时代赋予的使命任务,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扎实推进龙江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努力创造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

# “九号查酒”行动 严打无证照卖酒

## 重点检查生产企业、小作坊等

本报讯(记者 李佳琪)为切实加强酒类食品安全监管,保障广大市民酒消费安全,近日,市场监管局部署开展“九号查酒”专项联合执法行动。即日起至今年年底,每月9日由市、区相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采取“三打击八检查”措施,突出生产企业和小作坊,批发零售企业及餐饮服务单位,针对酒类食品开展专项检查、集中性检查。

此次,市场监管局将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经营酒类食品行为,重点检查是否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和食品生产、经营

许可证件,并在显著位置进行公示,是否存在超范围生产、经营等问题;严厉打击各类侵权行为制售假冒伪劣行为,重点检查是否存在经营无合法来源酒类食品的违法行为,是否存在生产经营假冒伪劣酒类食品的违法行为,是否存在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欺诈骗消费者行为,重点检查是否落实食品溯源制度,是否存在未明码标价、未建立进货台账问题,是否存在进货时未索取并保存供应商资质、进货票据及产品合格证明凭证问题。

# 治顽疾清乱象 整治违规牌匾

## 道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集中整治北安街66块违规牌匾,依法拆除私设楼梯

本报讯(高冰 记者 刘姝媛)为打造“设置规范、道路畅通、整洁有序、环境优美”街路,道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日前加大中央大街商圈辐射街路的整治力度,集中对北安街进行为期一周的“治顽疾清乱象”专项整治。

北安街是道里区的一条重要街路,全长1500余米,紧邻中央大街,哈一百商圈,是连接道里区和南岗区的重要道路之一。北安街上的居民小区建成于上个世纪,人口密集,商业也密集。沿街商家违规设置牌匾,一楼住户沿街搭建外置楼梯,地下室私自搭建门斗、扩建门斗等问题尤为突出。

5日上午,记者跟随道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来到北安街上,看到这里每隔三五米就有一个外置楼梯,占据了半的人行道。行人只能走“S”形路线绕过楼梯,或走车行道,影响通行的同时,也带来了安全隐患。据执法人员介绍,在北安街上,共有外置楼梯、下踏步约120余个,经执法人员前期调查具备相关审批手续的只有10余家,其他商家的审批要件正在调查中。待依法调查后,执法人员将依次对无审批手续的私设楼梯和踏步进行拆除。

在北安街130-1号门前,记者看到彩票站的门前设置了两块牌匾,执法人员说,这种牌匾属于一店多匾,违规设置,影响了市容市貌。执法人员将对多出的牌匾进行拆除。随后执法人员来到北安街11号“鑫源摩托车”门前,执法人员正在切割牌匾的钢架体。按规定,商家不允许设置彩钢条材质,字体有外露点光源的牌匾。本次牌匾治理将对带有广告性质(如经营项目、电话号码)的牌匾、一店多匾、废弃牌匾、牌匾混乱、占用公共空间等违规行为进行严格整治。经执法人员前期普查,目前该街路存在违规问题的牌匾共有66块,执法人员将分成两组,在街路两侧同时推进,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将违规牌匾整治完毕。



执法人员拆除违规牌匾。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 同创文明城 合力促振兴



# 保姆式一站式服务 为家政“新兵”护航

## 龙江首个家政就业创业基地抛出“橄榄枝”

本报讯(记者 陈悦)近日,记者从哈尔滨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行业协会获悉,为充分发挥哈市家政服务企业的集聚融合效应及整合家政培训资源,深挖家政服务促进就业创业的潜力,龙江家政就业创业基地向冰城家政服务企业的创业团队抛出“橄榄枝”,欢迎创业团队免费入驻基地,基地为家政创业者、个人团队提供零成本、保姆式、一站式的创业服务。这是全省首个家政就业创业基地。

龙江家政就业创业基地坐落于哈市平房区渤海路副6号F座,有3000平方米的共享空间,基地采用平台化运营模式,将线上与线下、创业与就业、投资与孵化有机结合。基地设有创业一站式服务区、龙江家政App运营区、培训区、孵化区、产品展示区、接待区等,可同时吸纳50多家家政服务企业免费入驻,年培训量可达5000人次,服务内容涉及居家服务、母婴护理、养老服务、医疗护理等。

# 关于第七届哈尔滨市道德模范推荐人员名单的公示

根据《关于评选表彰第七届哈尔滨市道德模范的通知》安排,中共哈尔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哈尔滨警备区政治工作处等单位共同组织开展了第七届哈尔滨市道德模范评选活动。

经过宣传发动、基层单位推荐、事迹展示、群众及公众代表投票、座谈考核、征求意见、推荐产生“助人”“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等五大类80名人选。

公示时间:9月7日-14日  
哈尔滨市道德模范评选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7日

### 一、助人为乐类20人

1. 费影亮:尚志市尚志镇东安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
2. 刘俊义:南岗区浪淘金商务会馆行政总厨
3. 侯伟:五常市云峰四叶参合作社理事长
4. 徐充:哈尔滨市公安局双城分局政治处主任
5. 徐巍:宾县公安局胜利街派出所副所长
6. 肖红娟(女):五常市花满园花卉合作社社员
7. 王春雨:航空工业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飞机铆装钳工
8. 熊贵任(女):宾县平坊村党支部副书记
9. 王斌:黑龙江省桑榆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理事长
10. 王冬娟(女):松北区松祥街道世茂滨江社区书记兼主任
11. 耿喜祥:耿喜祥党员爱心志愿服务队队长
12. 班静(女):方正县松南乡学校教师
13. 修立彬:哈尔滨延大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14. 杨迎春(女):依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
15. 巩秋梅(女):香坊区王兆街道龙鑫社区党委书记
16. 历岩(女):哈尔滨市扬益青年公益发展服务中心理事长
17. 邓国栋:哈尔滨市公安局双城分局科员
18. 孟庆松:香坊区立国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

19. 李曼(女):民进哈尔滨市道外区综合支部主任
20. 张尚方:巴彦县志愿者协会信息部部长
- 二、见义勇为类10人
1. 刘海洋(女):道里区抚顺街道安吉社区社员
2. 丛立军:延寿县联通公司保安
3. 矫慧勇:阿城区平安社区党支部书记、社区主任
4. 孙亚慧(女):方正县第一中学一年五班学生
5. 韩会滨:哈尔滨市公安局南岗分局邮政街派出所一级警长
6. 姜葳:依兰县职业高中学生
7. 王辉(女):道外区太平人民医院内二科护士
8. 郭首晨:依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直属中队辅警
9. 吕如松:通河县富强社区居民
10. 邓光辉:香坊公安分局建筑派出所民警
- 三、诚实守信类10人
1. 刘玉彪:林业和草原局林业工作站科长
2. 杨小波:黑龙江省碾米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孙立娟(女):哈尔滨康农牧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
4. 王冬梅(女):哈尔滨三五生物科技有限

- 公司董事长
5. 宋春武:哈尔滨香康医院院长
6. 张金春:哈尔滨市金春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7. 王怀光:哈尔滨普方药业饮片有限公司总经理
8. 孙书才:道里菜市场总经理
9. 王星:哈尔滨大众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10. 王树海:黑龙江珍珠山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 四、敬业奉献类30人
1. 闫松:哈尔滨市第二医院党委书记
2. 关云翔:哈尔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道里大队五中队中队长
3. 韩巍巍(女):木兰县兆麟小学校长
4. 刘铁琪(女):市网信办舆情处处长
5. 李铁群:呼兰区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6. 苗春雪(女):道里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任
7. 韩景宇:哈尔滨市阿城区金龙山镇卫生院院长
8. 国虹(女):香坊区通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
9. 王宏路: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城

- 支行高级经济师
10. 曹金颖(女):平房区残联理事长
11. 王琪(女):南岗区执纪审查服务中心主任
12. 廉洪岩(女):依兰镇镇德社区主任
13. 许丞:哈尔滨市公安局南岗分局荣市街派出所副所长
14. 张立威(女):呼兰区税务局技师
15. 于洋:国网哈尔滨供电公司输电运检中心巡道技术员
16. 祁兵(女):哈尔滨市四十七中学书记兼校长
17. 李树茂:五常市人民医院感染科主任
18. 陈华(女):松北区乐业镇杏林村党支部书记
19. 于忠强:税务局驻延寿县玉河镇合心村第一书记、工作队队长
20. 田佳峰:哈尔滨华南城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1. 赵玉坤(女):哈尔滨市阿城区和平小学党支部书记
22. 付志军:南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23. 于凯旋(女):双城区气象局预报股股长
24. 于云波:巴彦县红光乡幸福村党总支书记
25. 马海燕(女):市夏季运动项目训练中心副高级摔跤教练

26. 程琳(女):五常市营城子满族乡党委宣传委员
27. 曲立杰(女):阿城区金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28. 沈广涛:中华志愿者协会黑龙江省代表处主任
29. 姚颖(女):哈尔滨市铁岭小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30. 刘宏宇:哈尔滨市平房区(经开区)税务局机关服务中心主任
- 五、孝老爱亲类10人
1. 李雪娇(女):国家税务总局哈尔滨市南岗区税务局考核评价科副科长
2. 那秀萍(女):香坊区成高子镇民强村党支部书记
3. 郑红彦(女):黑龙江健德老年医院院长
4. 滕春花(女):松北街道办事处退休干部
5. 高亚芳(女):阿城区金都街道上海社区党支部书记
6. 闫东萍(女):阿城区河东街道市场社区党总支书记、社区主任
7. 裴菲菲(女):方正县新世纪中学校语文教师
8. 常亮:平房区四叶草志愿服务中心队长
9. 张静(女):松北区玉丰小学校副校长
10. 郭强:哈投集团香坊供热采暖通风助理工程师